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

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之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签署日期：二零一二年十一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声明和承诺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接受委托，担任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独立财务顾问（以下简称“本独立财务顾问”）。

本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按照证券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精神，遵循客观、公正原则，在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和充分了解本次交易行为的基础上，发表独立财务顾问意见，旨在就本次交易行为实施情况做出独立、客观和公正的评价。本独立财务顾问特作如下声明：

1、 本次交易涉及的各方当事人向本独立财务顾问提供了出具本报告所必需的资料，并且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2、 本独立财务顾问已对出具核查意见所依据的事实进行了尽职调查，对本核查意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有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义务。

3、 本独立财务顾问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核查意见不构成对领先科技的任何投资建议，对投资者根据本核查意见所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4、 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机构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核查意见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核查意见做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5、 本独立财务顾问提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领先科技董事会发布的《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和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书、法律意见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等文件全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释 义

在本核查意见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领先科技/公司	指	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本财务顾问/民生证券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中讯	指	吉林中讯新技术有限公司
领先集团	指	天津领先集团有限公司
新能国际	指	新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益豪企业	指	益豪企业有限公司
联中实业	指	联中实业有限公司
金石投资	指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平安创投	指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福宁投资	指	上海福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盛世景投资	指	北京盛世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农丰禾	指	北京中农丰禾种子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中油金鸿全体股东	指	新能国际、益豪企业、联中实业、金石投资、平安创投、福宁投资、盛世景投资、中农丰禾以及陈义和
置入资产、中油金鸿	指	中油金鸿天然气输送有限公司，其中：新能国际持有 39.094%股权、平安创投持有 19.237%股权、联中实业持有 16.505%股权、益豪企业持有 9.363%股权、金石投资持有 7.458%股权、福宁投资持有 2.790%股权、中农丰禾持有 2.410%股权、盛世景投资持有 2.020%股权、陈义和持有 1.123%股权
置出资产	指	领先科技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及评估确认的除未偿付的“股转债”债券余额及等额货币现金之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资产置换	指	公司以其拥有的置出资产与中油金鸿全体股东所持有中油金鸿的等值股权进行置换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整体资产置换差额
置换差额	指	置入资产交易价格高于置出资产交易价格的差额部分
置出资产出售	指	中油金鸿全体股东将置出资产以1元人民币交易给领先集团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公司将截止评估基准日的全部置出资产与中油金鸿全体股东持有的中油金鸿合计100%的股份进行资产置换，置入资产交易价格超出置出资产交易价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格的差额部分由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油金鸿全体股东将置出资产以1元人民币转让给领先集团的行为
《重组框架协议》	指	领先科技与中油金鸿全体股东、领先集团于2010年7月3日签署的《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
《资产置换及置出资产转让协议》	指	领先科技与中油金鸿全体股东、领先集团于2010年9月4日签署的《资产置换及置出资产转让协议》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领先科技与中油金鸿全体股东于2010年9月4日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指	领先科技与新能国际于2010年9月4日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领先科技与新能国际于2011年4月19日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指	领先科技与新能国际于2012年5月15日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审计评估基准日	指	2010 年 6 月 30 日
交割日	指	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交割和风险转移日
过渡期	指	自审计评估基准日起至资产交割日的期间
定价基准日	指	领先科技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第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
本预案	指	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
第一次董事会	指	公司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而召开的第一次董事会会议
第二次董事会	指	公司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而召开的第二次董事会会议
新能集团	指	中油新兴能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重组报告书/本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重组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本次发行	指	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交易对方定向发行股份以购买其合法持有的中油金鸿股权的行为
中介机构	指	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上市公司法律顾问、财务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等中介服务机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上市公司法律顾问/中伦律所/律师/申请人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京都天华	指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致同会计事务所)
中磊会计师	指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天健兴业评估公司/天健兴业/评估师	指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置入资产审计报告	指	京都天华出具的《审计报告》京都天华审字(2012)第 1463 号
置出资产审计报告	指	中磊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磊审字(2011)第 0462 号、[2012]中磊(审 A)字第 0167 号、[2012]中磊(审 A)字第 0309 号、(2012)中磊(专审 A)字第 0308 号
备考审计报告	指	京都天华出具的《审计报告》(京都天华专字(2012)第 0573 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致同专字(2012)第 110ZA0116 号《审计报告》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指	京都天华出具的《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京都天华专字(2012)第 0589 号)
模拟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指	京都天华出具的《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京都天华专字(2012)第 0590 号)
置出资产评估报告	指	天健兴业为评估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置出的资产及负债而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0)第343号)
置出资产加期评估报告	指	天健兴业为评估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置出的资产及负债而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2)第217号)
置入资产评估报告	指	天健兴业为评估中油金鸿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而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0)第 270 号)
置入资产加期评估报告	指	天健兴业为评估中油金鸿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而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2)第 190 号，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
成本加和法	指	成本加和法系在对企业各个单项资产和负债的实际情况适当地选择了市场法、收益法、假设开发法或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的基础上，然后加和得出全部股东权益价值。
收益法	指	收益法是通过对未来收益的预测，以及现金流量的预测，最后以现金流量折现值作为企业价值的方法。收益法的评估值等于未来收益期内各期收益的现值之和。
《公司章程》	指	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05 年修订）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05 年修订）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1 年修订）
《重组规定》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14 号）
《准则第 26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证监会公告[2008]13 号）
《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 年修订）》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领先科技以除未偿付的“股转债”债券余额（具体数额以领先科技聘请的中介机构出具的以 2010 年 6 月 30 日为审计基准日的审计报告为准）及等额货币现金之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作为置出资产，中油金鸿全体股东以其合计持有的中油金鸿 100%股权作为置入资产，领先科技以其置出资产与中油金鸿全体股东所持置入资产的等值部分进行资产置换，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由领先科技向中油金鸿全体股东发行股份进行购买。中油金鸿全体股东将从领先科技置出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以 1 元的价格转让给领先集团。本次交易完成后，中油金鸿将成为领先科技控制及合并报表的子公司，具体如下：

（一）发行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特定对象为中油金鸿全体股东：新能国际、益豪企业、联中实业、金石投资、平安创投、福宁投资、盛世景投资、中农丰禾以及陈义和。

（三）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1 年修订）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领先科技于 2010 年 7 月 3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了本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相关议案、形成了相关决议，交易各方约定本次发行股份价格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的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即每股人民币 12.38 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四）标的资产的定价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目标资产均经过了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的审计和评估。天健兴业对中油金鸿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了评估，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各方以 2010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评估值作为资产价格依据，置出资产评估值为 18,136.13 万元，置出资产价格为 18,136.13 万元；置入资产评估值为 236,671.47 万元，置入资产价格为 236,671.47 万元。

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201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加期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2）第190号），中油金鸿截至2011年12月31日收益法下的股权价值为237,402.93 万元，较截至2010年6月30日的评估净值236,671.47万元增加了731.46万元，表明拟置入资产在2010年6月30日以后运营状况良好。

（五）发行数量

根据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的评估结果折算，公司拟向中油金鸿全体股东发行股份 176,522,887 股，占本次交易后公司股本总额的 65.62%，其中向新能国际发行 69,009,857 股，向平安创投发行 33,957,708 股，向联中实业发行 29,135,102 股，向益豪企业发行 16,527,838 股，向金石投资发行 13,165,077 股，向福宁投资发行 4,924,989 股，向中农丰禾发行 4,254,202 股，向盛世景投资发行 3,565,762 股，向陈义和发行 1,982,352 股。

（六）上市地点

锁定期届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上市交易地点为深交所。

（七）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

新能国际、联中实业、益豪企业及陈义和承诺自本次发行的股份登记在其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平安创投、金石投资、福宁投资、中农丰禾、盛世景投资一致承诺，其在本次重组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部分对应取得的股份自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其在本次重组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时间超过 12 个月的部分对应取得的股份自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锁定期届满后的股份转让将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八）交易标的自定价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置出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盈利由领先科技享有，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亏损由领先集团承担，由领先集团于交割审计值确定后以现金补足。

置入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盈利由领先科技享有，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亏损由新能国际承担，由新能国际于交割审计值确定后以现金补足。

各方应在交割日后的 30 日内，以交割日（前一个月/当月的月末）为基准日聘请中介机构对置出资产期间损益和置入资产期间损益进行审计，并在审计结果出具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审计结果对置出资产期间损益与置入资产期间损益的情况进行确认，进而根据确认结果及上述约定的原则进行损益分担。

（九）与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与置出资产相关的除 66 名全民所有制身份下岗职工及 548 名退休职工之外的全部职工（包括但不限于在岗职工、临时工等）的劳动和社保关系及涉及到与领先科技有关的其他养老、医疗等所有关系及相应费用（包括按相关法律规定给予的补偿及赔偿）均由领先集团安置和承担，该等员工安置与置出资产交割同时实施，实施完毕时间不超过自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的 6 个月。如因该等手续未及时办理完成而导致职工的损失、领先科技被处罚或被索赔，则领先集团负责承担和补偿。经新能国际确认可继续留在领先科技工作的职工可与领先科技重新签署劳动合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履行的程序

（一）2010 年 6 月 3 日至 9 日，在保密及签订《保密协议》的基础上，公司实际控制人领先集团与中油金鸿就资产重组事宜进行可行性讨论。

（二）2010 年 6 月 10 至 13 日，公司聘请了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并与之签订了保密协议及相关服务协议。

（三）2010 年 7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四）2010 年 7 月 3 日，领先科技与领先集团、中油金鸿全体股东签署《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

（五）2010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方案的议案》、《关于〈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六）2010 年 9 月 4 日，交易各方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资产置换及置出资产转让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七）2010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方案的议案》、《关于〈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的议案》、《关于〈资产置换及置出资产转让协议〉的议案》、《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关于〈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八）2011 年 4 月 19 日，第六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新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九）2011 年 10 月 10 日，商务部下发《商务部关于延长<商务部关于原则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同意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组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有效期的批复》（商资批[2011]1146 号），同意将《商务部关于原则同意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组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有效期延长 180 天，延期时间自 2011 年 10 月 6 日起。

（十） 2012 年 4 月 18 日，商务部下发《商务部关于同意延长<商务部关于原则同意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组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有效期的批复》（商资批[2012]512 号），同意将《商务部关于原则同意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组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有效期延长 180 天，延期时间自 2012 年 4 月 3 日起。

（十一）2012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延长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有效期的议案》和《授权董事会继续办理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

（十二）2012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2 年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标的资产进行再次评估、确保标的资产价值未发生不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变化的议案》、《与新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十三）2012 年 6 月 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2 年第 14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的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获得了有条件通过。

（十四）2012 年 8 月 29 日和 2012 年 9 月 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2 年第 5 次会议和第 6 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 6 月 30 日《置出资产审计报告》议案和《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备考审计报告》议案。

（十五）2012 年 10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了《关于核准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新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394 号），领先科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已获证监会批复。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领先科技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履行了法定的决策、审批、核准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

（一）资产交付过户

2012年11月26日，湖南省商务厅作出《关于中油金鸿天然气输送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湘商外资[2012]148号），同意中油金鸿原投资者将其各自持有的全部中油金鸿股权作为出资，认购领先科技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交易完成后，中油金鸿投资者变更为领先科技，持有股权比例为100%。

中油金鸿依法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户事宜履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 2012 年 11 月 27 日自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换发的注册号为 430400400000019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已变更登记至领先科技名下，交易双方已完成了中油金鸿 100%股权的过户事宜，中油金鸿成为领先科技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二）后续事项

领先科技应就其新增注册资本、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公司事宜进行有关验资、审批、工商变更登记事项。领先科技尚需就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变动事宜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股份登记手续并办理发行股份的上市事宜，目前上述事宜正在办理过程中。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的发行对象依法完成了将标的资产交付给领先科技的法律义务，中油金鸿已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手续。领先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的 176,522,887 股股份尚需向登记结算公司进行登记。领先科技尚需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办理注册资本、公司章程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前述后续事项办理不存在障碍和无法实施的风险。

四、本次重组过程的信息披露情况

领先科技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4 次会议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文件已于 2010 年 7 月 1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

领先科技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6 次会议决议、《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文件已于 2010 年 9 月 9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

领先科技审议本次重组事项的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已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2 年第 14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了领先科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根据审核结果，领先科技的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该审核结果已于 2012 年 6 月 11 日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领先科技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实施已经按照《重组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关于本次重组的相关信息披露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五、独立财务顾问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领先科技本次交易已获得的批准和核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置入资产已办理了相应的权属变更手续，领先科技向交易对方发行的 176,522,887 股人民币普通股尚未完成股份登记、上市手续，领先科技将就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变动事宜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相关手续，并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等事宜的变更登记手续。在办理完毕上述手续后，本次交易将实施完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领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过户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_____ _____

孙莉 李枫

项目协办人：_____

白恒飞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月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